

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 
105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3號十樓(股務部)  
電話：02-26503773 (代表號)  
網址：http://www.usig.com.tw/dirStock

104年股東常會通知請先拆閱

本公司股務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，相關資料將依法令之保存期限保存，特此告知。



國內  
郵資已付

台北郵局許可證  
台北字第1995號

國內郵簡

(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，應按信函交付郵資)

股東 台啓

本次股東常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，電子投票平台  
網址：<https://www.stockvote.com.tw>

徵求限1,000股(含)以上之委託書

徵求場所名稱或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	
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	
台北市懷寧街70號	(02)6636-5566
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	
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(敦南信義路口)	(02)2706-3889
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(國泰世華旁巷)	
	(03)523-7681
台中市北區太平路217號(正美洗衣店)	
	(04)2201-4514
台南市北區公園路128號(好鄰居藥局)	
	(06)221-9015
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(近仁愛街王品)	
	(07)237-9898

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

1.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，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，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，切實瞭解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。
2.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，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。
3.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、股務代理機構，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。
4.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電子方式行表決權者，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，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；逾期撤銷者，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。
5. 委託書之委託、徵求及受託代理，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177條規定辦理。

1304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匯撥款帳號登記表

股東戶號	股東戶名	原留印鑑		
原登記匯款帳號				
銀行名稱	銀行代號			銀行存款帳號(分行別、科目、帳號、檢查號碼)
郵局(700)	局號(7位)			帳號(7位)

※若有變更，請於104年6月30日前寄回。

台聚 104 紀念品換發券

簽名或蓋章	
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	

- ① 貴股東(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)可於104年5月29日起至104年6月2日止向本公司股務部洽領紀念品。
- ② 地址：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三號地下樓。
- ③ 時間：09:00至17:00(星期例假日除外)
- ④ 6月2日股東會當天於會場發放至會議結束時止。
- ⑤ 紀念品恕不郵寄。
- ⑥ 紀念品為環保網狀拉鍊袋。

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

104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

時間：104年6月2日(星期二)上午九時整  
地點：台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9樓  
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際會議廳

股東戶號：

股東戶名：

持有股數：

代理人或  
法人指派：  
代表人

蓋章或簽名

註：敬請出示身分證明文件。

法人股東親自出席者請指定出席代表人並填寫於「法人指派代表人」欄位

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部加蓋登記章者無效。

請沿虛線先摺再撕

請沿虛線先摺再撕

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 0134 號

105 台北市松山區  
敦化南路一段3號十樓

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部 收

信 回 信  
臺灣北區郵政局登記證  
北台字第00055號

(免貼郵票)

市 縣 區 鄉 鎮 里 村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之 ( 樓 )

寄件人： 誠

開 會 通 知 書

- 一、茲訂於104年6月2日(星期二)上午九時假台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9樓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際會議廳召開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。(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：上午八時三十分；報到處設置於開會地點)  
其議事內容包括：  
(一)報告事項：(1)一〇三年度營業狀況、(2)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三年度會計表冊報告、(3)「董事會議事規範」修正報告、(4)「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」訂定報告案。  
(二)承認事項：(1)一〇三年度會計表冊及(2)盈餘分派案。  
(三)討論事項：擬於不超過貳億股額度內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。  
(四)臨時動議。
  - 二、依照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4年4月4日起至104年6月2日止停止股票過戶。
  - 三、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派案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股東紅利新台幣457,040,946元，以現金發放，即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0.4元，員工紅利新台幣577,000元，以現金發放，俟股東常會通過後另訂分配基準日。
  - 四、本次股東會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，行使期間為：自104年5月3日至104年5月30日止，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「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」，依相關說明投票。【網址 www.stockvote.com.tw】。
  - 五、除網站公告外，特函奉達，並隨附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，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。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，請填具**出席簽到卡**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，免再寄回。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，請填具**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**後，於開會五日前全聯折疊送達本公司股務部，俟經審核資料無誤後，即將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，以憑出席股東常會。(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備查)
  - 六、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本公司股務部。
  - 七、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，本公司將於104年4月29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，投資人如欲查詢，可直接鍵入網址 <http://free.sfi.org.tw> 至『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』，選擇『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』後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。(證券代號1304)
  - 八、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。
- 此致  
貴股東

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



敬啓

委 託 書		委 託 人(股 東)		編號
一、茲委託 君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04年6月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 1.承認一〇三年度會計表冊： (1)〇承認 (2)〇反對 (3)〇棄權 2.承認盈餘分派案： (1)〇承認 (2)〇反對 (3)〇棄權 3.討論擬於不超過貳億股額度內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： (1)〇贊成 (2)〇反對 (3)〇棄權 4.臨時動議。 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，視為全權委託，但委託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，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 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 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寄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 此致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	股東戶號	持有股數	簽名或蓋章	
	姓名或稱	徵 求 人		簽名或蓋章
	戶 號	受 託 代 理 人		簽名或蓋章
	姓名或稱	戶 號	姓名或稱	簽名或蓋章
	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	住址		

一、二、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。  
五萬元，檢舉電話：(02)25477777。  
保結算所檢舉，經查證屬實者，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 
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，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

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：